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赵亚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赵亚文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赵亚文女士的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赵亚文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

赵亚文，女，汉族，1965年5月出生，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管理部副部长、路政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山东省高速路桥养护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赵亚文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